

■本报记者 王杰学

日喀则市检察院

以检察“力度”守护民生“温度”

近日,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拉孜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犯罪案件时,发现两名涉案未成年人家长存在管教不严、监护缺位等问题。该院遂向两名涉案未成年人的监护人送达《督促监护令》,要求其正视自身存在的监护不力问题,加强未成年人管教,推动筑牢未成年人家庭保护防线。

日喀则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次仁多吉说,自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以来,日喀则市检察院立足法律监督职能,加强民生司法保障,以检察“力度”切实守护民生“温度”。

加强“府检联动”

近年来,日喀则市人民检察院完善行政检察、行政处罚、行政复议及非诉执行工作有效衔接配合,助力化解行政争议。

日喀则市人民检察院与市政府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府检联动”工作机制实施意见》,积极构建优势互补、良性互动的新型府检关

系,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依法行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为充分发挥刑事检察与行政检察融合的监督优势,日喀则市人民检察院制定《关于加强行刑检察线索移送推进行刑反向衔接及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工作办法(试行)》,联合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等单位出台《日喀则市市场监管领域行刑双向衔接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协作工作办法》,确保工作落地见效。

彰显司法温度

日喀则市人民检察院凝聚工作合力,与市总工会会签《“工会+检察院”劳动者权益保障协同工作机制》,针对各部门职责建立线索移送、共组联络、法律援助等机制,形成支持起诉合力。

聚焦保护困难群众利益。日喀则检察机关今年共办理民事支持起诉类案件47件,为困难群体挽回损失90.67万元。在参与根治欠薪专项行动中,桑珠孜区、康马、

亚东、谢通门等地检察机关开展调查取证后,运用“支持起诉+引导和解”办案模式,帮助农民工追回工资。

聚焦养老安全。岗巴县等6个县检察机关针对养老机构安全保障工作存在的漏洞,向有关行政机制制发检察建议并开展老年人防诈骗法治宣传。

此外,日喀则检察机关创新办案理念,加强内部线索移送,推动形成司法救助“一盘棋”局面。同时把司法救助与助力脱贫攻坚、青少年维权、妇女权益保障等相结合,建立健全线索移送和协作救助机制,拓宽救助渠道,不断做深、做实、做细司法救助工作。

今年以来,日喀则检察机关司法救助18人,发放救助金55.35万元,以检察力量护航乡村振兴,彰显司法为民殷殷真情。

做好公益诉讼

聚焦环境保护领域。日喀则市人民检察院持续开展“亚洲水塔”“珠峰保护”“守护年楚河”等专

项监督活动,督促清理被污染水域面积5亩,督促清除处理违法堆放的各类生活垃圾1.52吨,督促回收和清理生产类固体废物3吨。

聚焦英烈保护领域。对全市9座烈士陵园内的墓碑文字、墓冢、环境卫生、消防器材等进行全面细致的实地走访,受理线索4件,立案4件,磋商两件,提出检察建议两件。

聚焦个人信息保护领域。依法办理个人信息安全领域案件55件,立案38件,磋商10件,提出检察建议17件。

聚焦食品安全领域。针对履职中发现的部分商超、商户在肉类生鲜区仍使用“生鲜灯”问题,日喀则检察机关通过立案调查、同相关行政机关进行磋商,推动市县两级同步整治“生鲜灯”乱象问题,切实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次仁多吉表示,下一步,日喀则检察机关将找准检察发力点,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为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噶尔县公安局

开展集中统一清查行动

本报噶尔电(记者 永青 通讯员 周永利)为确保国庆期间辖区社会治安秩序持续稳定,近日,噶尔县公安局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了集中统一清查行动。

行动中,各警种通力合作、协同配合。在全县范围内交通要道、文化广场、夜市、夜间经济圈等重点部位和人员密集场所扎实开展巡逻防控工作,持续优化部署“1、3、5”分钟快速响应机制,采取“步巡+车巡+视频巡”等多元方式,坚持动中备勤、巡中出警,实现警力资源的最优配置和巡防效能的最大整合。交警大队、便民警务站、检查站针对辖区交通环境,紧盯重点路段、重点时段和重点车辆,采取“流动巡逻”“定点设卡”相结合的方式,严查严管酒驾、无证驾驶、飙车炸街等交通违法行为,持续净化交通秩序。

此外,围绕KTV、洗浴中心、旅馆、棋牌室、网吧、朗玛厅等场所开展“突击式”清查,全方位严查实名制登记情况,未成年人登记“五必须”落实情况、流动人员信息登记情况,严厉打击涉“黄赌”违法犯罪行为。刑侦大队、局扫黑办联合辖区派出所开展扫黑除恶宣传并对从业人员进行抽查式“毒品检测”工作。同时,宣传反诈、防盗、用电、用火、用气等安全知识,强调保护未成年人工作的重要性,共同织密筑牢未成年人保护网,并开展食品法律知识宣传,引导生产者增强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共同筑牢食品安全底线,切实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此次行动共出动车辆22台次,出动警力105人次,检查车辆67台次,检查场所138家次,巡查重点部位27处,排查安全隐患25处,当场整改23处,限期整改2处,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受教育群众300余人,“毒品检测”抽查49人。

拉萨市

筑牢燃气安全“防火墙”

本报拉萨讯(记者 拉巴桑姆)为进一步加强拉萨市燃气安全管理,有效防范和遏制燃气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近期,由拉萨市城管局牵头,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对部分燃气企业、餐饮企业、党政机关食堂、民政福利机构等重点企业和用气场所开展燃气安全联合检查,督促指导各相关单位、企业严格落实燃气安全管理规定,及时消除燃气安全隐患,保障城镇燃气领域安全。

按照燃气专项检查计划,联合检查组重点检查了燃气经营企业证件、证照是否齐全;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应急预案是否修订完善;从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企业是否定期开展教育培训、演练;是否开展日常巡查、隐患排查治理;企业各类设施设备是否运转良好、定期开展检验检测;消防设施设备是否正常使用;现场安全管理情况等。燃气末端使用方面,重点检查了用气场所是否正确安装可燃气体报警器;公用用餐区域是否存放气瓶;同一房间是否使用两种以上燃料等。

针对以上检查重点,检查组共检查燃气经营企业10家,发现各类隐患问题16处,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6份;检查餐饮用气企业45家,发现各类隐患问题77处,责令现场整改58处,限期整改19处;检查市直党政机关食堂4家,发现隐患问题2处,已反馈至相关单位立行立改;检查民政福利机构食堂1家,发现隐患问题2处,已反馈至相关单位立行立改。

据悉,通过此次联合检查,进一步督促指导相关单位、企业认真落实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要求,及时排查消除燃气安全隐患,坚决防范遏制燃气事故的发生。下一步,拉萨市各相关部门将继续加大对燃气安全的监管力度,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宣传教育,不断提高燃气经营企业及相关用气单位的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确保全市燃气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发展。

边境法庭新“枫”景:

与法“童”行,“法”伴成长

本报泽当电(记者 巴桑旺姆)日前,洛扎县人民法院拉康中心人民法庭在县普法办的牵头下,深入洛扎县边巴乡小学开展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宣讲人员结合与青少年日常生活中息息相关的法律常识,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针对校园暴力、青少年自我保护、网络安全、道路交通安全教育等内容进行重点讲解,共发放相关宣传资料及物品200余份,受众共120余名师生。

通过本次法治宣传活动,学生们受到了深刻的法治教育。学校老师称,将以此次法治宣传活动为契机,在校园掀起学法、懂法、守法的新高潮,让校园更加平安,更加和谐。



图为宣讲人员发放宣传资料。

本报记者 巴桑旺姆 摄

人民银行昌都市分行

开展反假货币宣传及兑残兑零活动

本报昌都电(记者 万慧 通讯员 扎西泽加)近日,人民银行昌都市分行以“反假宣传月活动”为契机,立足寺庙周边人流量较大且集中的特点,联合西藏银行昌都分行前往强巴林寺开展反假货币宣传及兑残兑零活动。

活动现场,银行工作人员在显眼位置摆摊设点,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资料、藏语讲解、真假对比、典型案例解读等方式向过往群众宣传普及反假货币知识以及整治拒收人

民币现金方面的相关知识,积极引导参与群众提高识假辨假能力和法律意识,帮助他们安全使用现金、依法维护自身使用现金的权益,切实守好自己的“钱袋子”。活动共发放藏汉双语宣传资料1000余份、答复群众咨询20余人次、现场演示真假人民币对比10余次,受益群众达500余人。

活动还针对寺庙以及寺庙周边商户、过往群众用高频现金的特点,就近设立零钞及残

右图为活动现场。

本报记者 万慧 摄

